

附件二

臺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鑑定評估人員資格申請表(學前階段)

姓名			所屬學校		
學校 電話	分機		手機號碼		
Email			身分證字號		
鑑定 評估 人員 身分	請勾選下列選項 ☐1. 編制內特殊教育教師 ☐2. 編制內並具○特殊教育、○輔導或○心理專長之○教師或○教保員 ☐3. 具特殊教育教師資格之○代理教師或○教保員 ☐4. 具○特殊教育、○輔導或○心理專長之○代理教師或○教保員 ☐5. 編制內不具特殊教育、輔導或心理專長之○教師或○教保員				
申請 級別 檢附 資料	☐ 申請初階，請檢附 ☐ 1.教師證影本 ☐ 2.學校聘書影本 ☐ 3.鑑定評估人員證書 ☐ 4.相關證明(請用螢光筆標示出相關研習)。				
	☐ 申請進階，請檢附 ☐ 1.初階證書影本 ☐ 2 測驗等相關研習證明及測驗實作證明(請用螢光筆標示出相關研習) ☐ 3. 5 份鑑定安置評估報告				
申請 初階	【部定培訓課程】				
	① 身心障礙幼兒鑑定評估人員 27 小時培訓課程（附證書）				☐ 研習
申請 進階	1.參加測驗工具研習與實作：必修及選修至少六種測驗達研習及實作場次 2.研判分析研習：近 3 年不同研判分析研習 2 場次 3.評估報告：3 年內 5 份鑑定安置評估報告(含優先入園)				
	1.測驗工具研習與實作				
	① 嬰幼兒全面發展量表(蔡昆瀛)	☐ 研習 ☐ 實作*1	② 幼兒情緒行為量表(蔡昆瀛)	☐ 研習 ☐ 實作*1	
	③ 嬰幼兒社會適應發展量表(蔡昆瀛)	☐ 研習 ☐ 實作*1	④ 托尼非語文智力測驗第 4 版	☐ 研習 ☐ 實作*1	
	⑤ 魏氏幼兒智力量表第 4 版（附證書）	☐ 研習 ☐ 實作*1	⑥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 5 版(附證書)	☐ 研習 ☐ 實作*1	
	⑦ 學前幼兒發展篩選量表(孟瑛如等)	☐ 研習 ☐ 實作*1	⑧ 學前幼兒認知發展診斷測驗(孟瑛如等)	☐ 研習 ☐ 實作*1	
	⑨ 社會適應表現檢核表第 2 版(盧台華等)	☐ 研習 ☐ 實作*1	⑩ 華語兒童理解與表達詞彙測驗	☐ 研習 ☐ 實作*1	
	⑪ 功能性視覺評估	☐ 研習 ☐ 實作*1	⑫ 生態評量運用於鑑定實務	☐ 研習 ☐ 實作*1	
	⑬ 其他：_____	☐ 研習 ☐ 實作*1	⑭ 其他：_____	☐ 研習 ☐ 實作*1	

2.研判分析研習			
①學前個案研討研習	☐ 研習	②跨專業鑑定評估人員研習	☐ 研習
3.評估報告			
①學前鑑定評估報告	☐ ____份	②其他	☐ ____份
以下由【鑑輔會】填寫，請勿自行填寫			
審查結果	☐ 通過並授證為○初階○進階		
	☐ 補件後予以審查通過		
	○補件項目：_____		
	○補件項目：_____		
	☐ 資格不符，○退回申請(原因：_____)		
審查人員簽章			